

『众恶之，必察焉；众好之，必察焉』

□ 刘余莉

《论语·卫灵公》中说：“众恶之，必察焉；众好之，必察焉。”如果大家都厌恶他，你一定要去观察，为什么他被人厌恶，不能够轻易相信众人的意见。也有人被众人所推崇，同样也不要轻易相信，要考察一下，他为什么被人赞叹？这说明，判断一个人的贤德与否，不能仅仅依靠沸沸扬扬的意见，而必须自己深入考察、细致了解具体情况，明辨众人赞扬或毁谤一个人的真实原因。

《史记》记载，齐威王刚即位

的九年之间，诸侯都来讨伐他，致使国家得不到治理。于是，齐威王召来即墨大夫，对他说，自从你到即墨之后，我每一天都能听到毁谤你的言语。但是我派人视察即墨，发现田野都得以开辟，人民丰衣足食，官府没有积压的公事，齐国东部地区因此得以安宁。这是因为你不会讨好我的左右以求得赞誉的缘故。于是，齐威王封赏了即墨大夫一万户食邑。接着，齐威王又召来阿地的大夫，对他说，自从派你去驻守阿城，每一天我都能听到赞叹你的声音。但是我派人到阿地视察，田野没有得到开辟，人民过着贫苦的生活。赵国攻打甄地的时候，你不能出兵去救援；卫国取得薛陵的时候，你居然连这件事都不知道。这是由于你善于以重金巴结寡人的左右以求取声誉所导致的。所以，当天齐威王就处置了阿地的大夫，而且把曾经赞誉阿地大夫的人也一同处置了。结果，齐国上下都感到很恐惧，人人不敢再文过饰非，转而做事务求真实，最终齐国得到治理。齐威王的成就正是因为做到了孔子所讲的：“众恶之，必察焉；众好之，必察焉。”

《论语》中还记载，子贡曾经

向孔子提过这样一个问题：“乡人皆好之，何如？”全乡的人都赞叹他好，能不能判断他就是一个善人呢？孔夫子说：“未可也。”还不一定。子贡又问：“乡人皆恶之，何如？”如果全乡的人都厌恶他，可不可以判定这个人就是个恶人呢？孔子说：“未可也。”也不一定。“不如乡人之善者好之，其不善者恶之。”不如全乡里善良的人都喜欢他，不善良的人都厌恶他，这样才能够判断出这个人的善恶。

在《晏子》中记载着一个类似的故事，也说明了这个道理。起初，齐景公派晏子去治理阿城。结果治理了三年，毁谤晏子的声音全都传到了齐景公的耳朵里。齐景公非常生气，就把晏子召了回来。他说：你去治理阿地三年，结果到处都是毁谤你的声音，看来你治理得很有问题。晏子很有智慧，他没有立刻辩白，也没有马上说明事实真相，他说，请您再给我三年的时间，三年之后，我一定让赞叹的声音传到您的耳朵。齐景公答应了他。结果晏子再去治理阿城，三年之后，果然赞叹的声音全都传到齐景公那里。齐景公很高兴，把晏子召回来，并要封赏他。这时，晏子才说，三年之前我所做的事应该受到奖赏，但是您却要惩罚我；而三年之后我所做的事应该惩罚我，但是您却要奖赏我。我不应该接受您的奖赏。齐景公问其原因。晏子说，以前我在治理阿城的时候，修筑小路，加强住宅里巷门户的防务，这样做了之后，邪恶的人就憎恨我；我还提倡生活节俭，力行孝顺父母、友爱兄长，惩罚那些苟且偷懒的人，以至懒惰的人怨恨我；审判案件的时候，我不包庇显贵豪强，以至显贵豪强之人厌恶我；我身边的人有所要求，合法的我才给予，不合法的就不给予，结果我左右的人就讨厌我；我接待地位显贵之人时，亲近程度不超过礼仪的规定，结果地位显贵之人也不喜欢我。于是三种邪恶之人在外部毁谤，两种谗佞之人在内部毁谤，所以三年之内，这些毁谤的声音全都传到您的耳边。后来，当我再去治理阿城时，我就改变了原来的做法，停止修筑小路，放松住宅里巷门户的防务，结果邪恶之人就高兴了；不再推崇生活节俭，尽力孝顺父母、亲爱兄长，也不惩罚那些苟且偷懒的人，结果懒惰之人就高兴了；判决诉讼时偏袒显贵豪强，结果显贵豪强之人就高兴了；只要身边之人有所要求，我不论对错就全部答应，结果左右之人也都高兴了；接待地位显贵之人时，亲近的程度超过礼仪规定，结果地位显贵之人就高兴了。三种邪恶之人在外部称赞，两种谗佞之人在内部称赞，所以，三年之内我的好名声就传到您的耳边了。晏子讲完之后，齐景公低头沉思片刻，仍然给予晏子三年之内，这些毁谤的声音全都传到您的耳边。可见，齐景公还是一个非常明理的人。

这说明，一个人虽然想做利国利民的事业，但并不是一定就能得到大部分人的理解和支持。很多人不支持是因为只关注自己的私利，或自己的眼前利益受到了损害，而并不是这个人所做的事从长远和全局来看本身是错误的。因此，如果完全依赖大众的好恶作为判断事物该做和不该做的标准，并不能总是得出理性和正确的判断。《六韬》中讲得好：“君以世俗之所誉者为贤智，以世俗之所毁者为不肖，则多党者进，少党者退，是以群邪比周而蔽贤，忠臣死于无罪，邪臣以虚誉取爵位，是以世乱愈甚，故其国不免于危亡。”如果简单地以世俗大众所称赞的人为贤德的、有智慧的人，以世俗大众所毁谤的人为不肖之徒，那么喜欢结党营私的人往往被举荐出来；而不愿意结党营私、党羽少之人就会被罢退。因此，那曲曲不正之人结党营私、排除异己，把真正贤德之人埋没了，忠臣还可能因为“莫须有”的罪名被处死，奸邪小人以虚有的声誉达到目的。由此可见，读史使人明智。不能简单地仅仅依靠众人的好恶来对人的贤德与否作出判断。

西汉大儒扬雄希望在儒道衰坏之世重光德政，他创作的《法言》表达了对世道民心的殷切关怀，构建起自己的理论框架，形成了独具特色的政治观。《法言》一书的思想精义，既是对传统儒家政论精华的阐释，也彰显出扬雄对所处时代政治难题的沉思与回应。

对人主体地位的重视

天人关系是中国哲学的基本问题，也是儒家政治哲学的出发点。就如何看待天人关系问题，扬雄在《法言》中鲜明地表现出对人主体地位的重视。他的政治观始终贯穿着对社会大众的关怀，儒家入世情怀在《法言》言语间得以充分展露。在扬雄所生活的时代，董仲舒的天论观影响着整个社会政治制度的人伦根基。董氏视天为至高存在，天子受命于天的观念被反复强化，先秦孔孟极力推崇的德治仁政思想窄化为君本思想。作为天的副本，人的尊严与政治地位退居到天与君的阴影之中。面对所处时代重天轻人的政治逻辑，扬雄提出自己的一系列重人观点。他在《法言·问道》篇中否认了世人所遵奉的天“雕刻众形”的提法，认为世上一切都是自然形成。他将天视为一种客观存在，否定其意志性，指出决定吉凶的是人的道德而非天。这就冲破了董仲舒以来“人”为“天”之副本的政治理念，自觉地向先秦儒家人文主义回归，在客观上也是对当时流行的谶纬神学观点的祛魅。

在讨论影响政治历史进程的天人因素上，扬雄以楚汉之争为例，明确指出项羽败在性格刚愎自用，而刘邦能善用众人智力以成事，因此战争胜负不是由天决定，而是靠人自己，根本上是人的问题，无关天意。这就充分肯定了人在政治演变中所发挥的作用。另外，在西汉社会君权至上的氛围中，扬雄依然为居于下位的人臣争取政治地位。《法言·寡见》主张“惠

以厚下，民忘其死；忠以卫上，君念其赏”，充分体现了对人主体地位的重视。

扬雄否认天是主宰一切的造物主和有意志的人格神，弱化了“天”的主宰性，这使得他在天人关系、君臣关系、官吏与百姓关系上，更注重人的主导作用，把解决现实政治和社会问题的立足点置于对大众百姓的关怀之上，体现了儒家政治的务实精神。

鲜明的民本色彩

先秦儒家政治思想，始终坚持以民为本，注重德治仁政。面对矛盾日益激化、动荡不安的汉代社会，扬雄以儒家为宗，吸纳诸家理论之长，强调“审其思敦”的为政观。思，指的是思虑；敦，讨厌、厌倦的意思。“审其思敦”的意思是，君王要审慎思考为政措施是让百姓思念还是厌恶，这一为政观的实质是将百姓好恶作为评判君王政治的标准，具有鲜明的民本色彩。

面对西汉末年土地兼并严重、民不聊生的社会危机，扬雄主张君王富民而教。《法言·孝至》提出“君人者，务在殷民阜财，明道信义”，认为君王治理天下，主要责任是使百姓富裕，财力增加。他反对桑弘羊为增加国库收入，与民争利的做法。这是对孔子富民而教思想的继承和发展。扬雄还主张君王要体恤民情。他在《法言》中盛赞召公不扰民的善举，歌颂召公在甘棠树下处理政务，倾听百姓声音的政行。扬雄的理想是建立一个充满善政的社会，善政社会应该尊敬老者，爱护孤儿，使病者能够得到养护，死者能够得以安葬，男人有田可耕，女人有桑可采。这是对先秦儒家王道仁政思想的继承，与《礼记·礼运》篇中的大同理想同声相和。

关于如何避免让百姓厌恶的“敦政”，扬雄以揭露社会弊端的方式发出警告。西汉后期，皇帝奢靡腐败，官吏横征暴敛，百姓不堪其苦。扬雄指

出当时“民有三勤”的现实。勤在这里是忧苦的意思。“三勤”就是指“政善而吏恶、吏善而政恶、政吏骈恶”这三种困扰百姓的疾苦，告诫统治者不要实施百姓讨厌的敦政。扬雄在《法言》中多次揭露官吏恶政对政治环境的影响，他抨击为官者豢养珍禽异兽夺走百姓的口粮，讽刺当时宫殿府第等建筑以帷幔修饰的奢靡之风，批评统治者扩建苑囿。扬雄列举种种恶政，意在告诫统治者身正爱民，体察百姓疾苦，实现吏治和社会政治的清明。

先教后刑的治理理念

在社会治理问题上，儒家向来重视以教化行德政，法家则主张严刑峻法。扬雄继承了先秦儒家为政以德的思想，他极为重视教化的作用，提出“民可使觐德，不可使觐刑，觐德则纯，觐刑则乱”。这里的觐，是看见的意思。扬雄认为百姓沐浴在崇德氛围中就会纯朴向善，总是看见实施刑罚就容易作奸犯科。在如何行教化上，扬雄特别强调君王修身的重要性。他在《法言·先知》中提出“躬工人绩”“身立则政立矣”等观点，意在要求君王加强自身修养，为百姓言行作示范，作天下表率，认为这样治理国家才会水到渠成。这一观点不乏理想主义色彩，显然与先秦儒家主张君王以身作则的观念一脉相承，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精华。

扬雄的可贵之处还表现在，他重视教化但并不否定刑罚的作用。尽管他极力反对法家的重刑观，但他极力排斥的主要是过于暴烈残酷的惩罚手段。他在表达为政者要“导之以仁、临之以正、修之以礼义”的教化思想后，紧接着就提出“如有犯法，则司狱在”。这说明扬雄不仅强调以德治国，而且充分认可刑罚在国家治理中的作用，他强调的是二者的施用要讲求顺序，即先德后刑，认为人不可以未经教化就对百姓采用严刑峻法。这

一理念不仅是对儒家教化论的继承，也是对秦汉时期儒法合流思潮的回应。

中和之政的政治理想

扬雄的政治理想是建立符合圣人之道的“中和之政”。他在《法言·序》中提出“立政鼓众，动化天下，莫尚于中和”，认为确立为政之道、改善社会风气，最高的境界是行中和之政。中和之政的原则是圣人之道。在扬雄看来，偏离圣人之道的政治，就像太阳没在正午时一样，不能充分发挥其光明。扬雄还以制陶为喻，说明圣人之道是治理天下的中和之道。他指出，泥坯太干容易破损，太湿则难以成型，过干和湿都不利于成器，以此来比喻“中和”。

扬雄还特别强调行中和之政要关注“时”，即把握时机的问题。扬雄指出，政令在事前发布，实行起来才会顺利，事后发布就会很难推行。扬雄还以燕子为喻，强调对时机的把握。他说只有时机来时燕子才能飞来，而时机错过就会飞走。随后他又说，“非其时而望之，非其道而行之，亦不可以至矣”。他在此强调的是，施中和之政，抓住时机是关键。

扬雄主张要积极推行中和之政，追求实现上古先贤那样的泰和政治。至于如何理解“泰和”政治，他说：“其在唐、虞、成周乎？观书及诗温温乎，其和可知也。”所谓“泰和”，是和谐的意思。扬雄认为尧舜禹成汤时期，君王行中和之政，教化万民，为后世树立了温文和煦的美好政治典范。这种和谐政治理想，是传统儒家思想的精髓，也是中华政治文化的优良传统。



朱子文化在台湾的传播

□ 陈本铨 王 键

台湾《淡水厅志》将这段书院规制载于《学校志》之前，视为基本制度，可见台湾书院的朱子文化传统。在课程设置方面，台湾书院安排研读《资治通鉴纲目》《近思录》等经典，并要求学者“看书理”，同时将“朱子读书法”作为学习的基本规律和要求。

追溯至宋代，朱子学说以“道统”重新构建了宇宙观、人伦关系以及社会秩序。到了清代，朱子后学已发展成熟，犹如当时台湾社会的一剂对症下药，精准契合了社会的发展需求。康熙年间，台湾地区的文教事业发展并非仅为构建科举入仕制度，更多是为了实现朱子学说对民众心灵的滋养，进而为社会有序发展奠定基础。区别于儒家传统经典的晦涩难懂，朱子学说的内容更“亲民”、更具有世俗性，因此得以在民间更广泛传播，一定程度上突破了知识阶层对学术的垄断，从而产生了深远而持久的影响。今天台湾遗存的清代教育碑文，鲜见玄虚空泛的论述，而多为朱子学说深入浅出的伦理学阐释，因其更具传播性，教化功能也更显著，成为民众修身立德的源泉。

这个过程中，大陆迁徙到台湾的儒吏在台湾世俗社会的形塑进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无论是幼儿蒙学启智还是成人品行教化，大陆儒吏均以通俗易懂的方式传播朱子学说，学术不再高居庙堂、深不可测，而是能够全方位融入台湾民众的日常生活。

朱熹倡导乡村以乡约为基础的治理模式，认为修乡约这种自治模式，可以教人善俗。“德业相劝，过失相规，礼俗相交，患难相恤”的理念不仅有效维护了清代台湾基础社会单元

的稳定，也使儒家价值观更加深入人心。乡约对台湾社会产生了深远影响，民众以乡约约束自己、引导他人，共守公序良俗。当邻里间出现纠纷时，长老会依据儒家伦理化解矛盾，根据乡约分辨是非；当遇到天灾人祸时，则乡亲邻里互帮互助、共克时艰。

台湾社会各个阶层广泛践行朱熹的《家礼》。《家礼》简化了古礼，为民众日常生活礼仪构建了易于推行的规范。人们每天都有有的饮食、进退等日常行为，以及一生中都会有的婚、丧、冠、祭等礼，都可以依《家礼》而行，严格约束言谈举止，展现温文尔雅的儒者风范。礼仪的践行未必能使民众了解朱子学说的理念，但能实现儒家对人民日常生活的教化。

在台湾，朱夫子不仅被视为儒家圣贤，更被民间尊奉。香火鼎盛的台北龙山寺，被尊为“紫阳夫子”的朱熹与妈祖、观音等“当红”神祇一同接受祭拜。从清代开始，祭祀朱夫子在台湾地区就已蔚然成风。

陈瑛先后任台湾知县与台厦兵备道兼理学政，是台湾传播朱子学说的开创者之一，他主持新建朱文公祠，并题写碑记，详述建祠的重要意义。康熙五十一年，陈瑛又主持兴建紫阳祠，主祀朱夫子。

康熙六十年，蓝鼎元因平定朱一贵之乱入台，作为忠实的朱子学者，蓝鼎元拟定了详尽的治台策略《覆制军台疆经书》，其中提到台湾社会施行教化之迫切，倡导“朱子八德”，主张“以孝悌忠信礼义廉耻八字转移士习民风”。

雍正年间，袁宏仁到台湾任职训

导，负责教育方面的事务，筹资兴建朱子祠。胡碑猷及郭宗猷于乾隆二十八年（1763年）捐献明志书院，书院居中是讲堂，讲堂后方设置朱子神位。

道光年间，淡水同知曹瑾刊行《小学》，并奖赏能够读懂朱熹注《易经》的天才学童。

今天，很多台湾同胞在回忆儿时经历时都会感慨：自己自幼便崇拜朱夫子，从朱子学说中领悟到知礼数、孝双亲的道理。这一文化传承，是中华儿女共有的文化基因。

甲午战争后，台湾进入日据时期。日本殖民当局出于险恶的政治目的，压制打击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妄图消解台湾民众的中华民族意识。在这段艰难的时期，朱子文化成为台湾民众维系民族尊严、抵御外来侵略、守护精神家园的坚固堡垒。

20世纪中叶，台湾地区的朱子文化研究迎来了现代性转型。朱子文化在坚守传统的基础上，积极与现代社会融合，焕发出新活力，持续影响着台湾社会。

在当代，朱子文化依然广泛地影响着台湾民众，或显于宗族组织当中，或隐于家庭伦理当中，持续地、潜移默化地发挥着积极作用，引导人们成为君子，倡导谦逊、仁义、诚信等处世原则。

社会不断变迁，但由朱子学所塑造的伦理观念、生活模式与价值取向，早已深深融入台湾民众的血脉，成为台湾地区主流文化基因。朱夫子与他的学说，跨越时空的界限，始终如一地彰显着台湾同胞的中国传统与民族认同，成为维系海峡两岸紧密联系、不可分割的精神纽带。